运城市城市管理局

关于2020年度环境状况和环保目标

完成情况的报告

运城市城市管理局

2020年，运城市城市管理局党组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生态文明思想和视察山西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中央、省、市关于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各项要求，及时调整工作思路，推进机制创新，强化工作举措，抓好整改落实，推动城市管理领域生态环境质量不断改善。现将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提高政治站位，推进环保工作有序开展

坚持从讲政治的高度把环境保护作为中心工作全面部署推进，成立了由党组书记任组长，各班子成员任副组长的环保工作专班，并按照具体任务和责任分工，划分了各项工作推进组。工作推进组结合工作实际，坚持问题导向，勇于刀刃向内，正视差距、正视问题、正视不足,对照市委、市政府和市人大关于加强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工作的要求,精准施策、精准防控，严格落实各项工作措施，认真贯彻落实《大气污染条例》《涑水河保护条例》等人大法规，积极推动《运城市建筑垃圾管理条例》《运城市城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办法》立法工作，切实把环境保护工作做细做实。先后在工作会议、党组会议、局长办公会议以及例会上安排部署环保工作20余次，专项研究环保工作30余次；出台下发了《关于开展违法排污大整治“百日清零”的实施方案》《关于开展扬尘污染管控工作的实施方案》《关于中心城区建筑工地扬尘污染的整改方案》《关于进一步加强扬尘治理的实施方案》等生态环境保护相关文件20余份，持续开展了市容环境集中整治、市容环境整治提升、建筑工地扬尘污染治理、秋冬防、以克论净考核等行动与常态化检查，将生态环境保护作为开展好城市管理各项工作的必要前提进行重点安排部署。同时，要求相关单位对照职责，制定工作方案，目标到人、任务到人、责任到人，确保环保工作，扎实推进，取得成效。

二、采取有力措施，夯实环保工作治理基础

（一）建筑垃圾综合利用方面

严格落实市人大立法计划，按照市政府建筑垃圾管理条例立法工作组安排，积极组织相关人员赴国内先进城市进行考察学习，认真调研分析市城区及各县（市）建筑垃圾管理工作，高标准完成了《运城市建筑垃圾管理条例》（草案）的起草工作。同时，加快推进运城市城区建筑垃圾清运处置及资源化利用项目建设，目前已累计完成投资约2.38亿元。其中，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厂正在抓紧施工，2个建筑垃圾消纳场已建设完成并投入使用，80辆新型智能、节能环保、全密闭的新能源(LNG)运输车辆已采购到位，占地21亩的停车场已建设完成并投入使用，年底可全面建成投运。建成后，市区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率可达到80%以上，能有效改善城市人居环境品质，真正实现建筑垃圾变废为宝、促进运城循环经济发展。

（二）生活垃圾分类方面

严格按照立法程序积极推进生活垃圾分类立法工作，起草了《运城市城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办法（送审稿）》，按意见、建议修改完善后制定了《运城市城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办法（草案）》，正在通过市政府网站向公众征求意见。积极启动了中心城区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片区建设工作，对东起禹西路，西至槐东路，南起河东东街，北至禹都大道区域内（含市委、市政府机关大院、市中心医院）先行先试开展生活垃圾分类。配套制定了《运城市中心城区示范片区生活垃圾分类试点服务考核方案》，采取社会购买服务方式引入第三方机构专业实施垃圾分类。截至目前，示范片区内部分社区垃圾分类亭搭建、垃圾桶分发、督导员培训、宣传海报张贴、社区宣传活动等工作已经开展。

（三）城市雨污分流排水管网改造方面

2020年全市雨污合流制管网改造任务为90公里，截止到11月底，完成雨污合流制管网改造99.38公里。其中，我局围绕常硝渠的污水直排问题，重点实施了西城墙路、潞村街、常硝渠两侧4公里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已全部投入使用。

（四）建筑工地“六个百分之百”治理方面

开展了建筑工地扬尘污染治理专项行动，认真对照“六个百分之百”标准进行检查，对市气防办督办的问题落实整改，施工工地扬尘治理效果明显。实施了建筑工地正反两方面严管，要求五个执法分队对不达标工地顶格处罚，并在各自片区开展标准达标工地培养和建设工作。2020年，建设标准“六个百分之百”工地10个，累计共出动执法人员5680人次，对中心城区（含开发区）125个建筑工地开展检查8200余场次，通报“六个百分之百”不达标工地项目32家，停工整改79家，立案查处31起，办结27起，共处罚137.2万元，有力地促进了建筑工地的扬尘治理达标。同时，我们坚持源头治理，严格管控建筑工地出土回填，严格要求渣土车按线路密闭运输，杜绝抛洒行为。实行日常巡查和错时巡查相结合的工作机制，重点时段重点区域重点查处，每日夜间10时至凌晨5时进行巡查，初步形成了全天候、全覆盖监管网络，累计处罚渣土车遗漏抛洒、随意倾倒行为1.79万元。

（五）道路扬尘管控方面

不断加大机械设备投入力度，积极探索人机结合作业新模式，推行街道清洗和机械化清扫为主、人工保洁为辅的作业模式，推动环卫工作从定性向定量、单一向综合、滞后向实时、粗放向精细转变，努力实现从“清扫城市”向“清洗城市”的根本性转变。投资4340万元购置大型纯电动洗扫车辆37辆，小型纯电动水车及保洁车371辆，日均发动洒水喷雾降尘车辆9辆，日均120车次，日均机扫180余车次，全天两班对主次干道进行四遍机械清扫，夜间对污染严重路段进行清扫清洗作业，中心城区机械化清扫率达到78%以上。细化、深化“以克论净深度保洁”环卫作业模式，拨付120余万元购置了一辆道路尘土检测车，对中心城区57条主要道路实施了不间断道路尘土检测，机动道8g，非机动道10g，人行道10g，每超1g处罚2000元，累计罚款31万元，并对干部工资实行连奖连罚，有效遏制了道路扬尘。

（六）露天烧烤治理管控方面

采取日常巡查和集中整治相结合的方式，对中心城区特别是三大夜市露天烧烤行为进行长效管控。严厉打击露天烧烤发现一起，取缔一起，累计取缔露天烧烤122家，建成区露天烧烤清零目标长效保持。

（七）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建设方面

运城市城东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已于今年4月完工；闻喜县惠万家污水厂扩建项目正在抓紧实施，预计年底前进水；新绛县城东污水处理厂正在抓紧主体施工，由于施工降水难度大，影响工程进展，预计工期要延迟到2021年3月底完工。

（八）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提效改造方面

全市15座污水处理厂，14座已完成了提效改造，运城市城西污水处理厂提效改造及调节池工程正在施工，其中新建二期处理单元和调节池工程已投入使用，原厂区设施改造工程正在施工，预计年底前完工。目前所有污水厂全部出水执行一级A标准，其中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等三项指标达到地表V类水标准。

（九）污泥处理处置设施建设方面

运城市污泥处理与资源综合利用项目位于运城市盐湖区工业园，占地40亩，一期投资4200万，处理量为150吨/日，主要处理中心城区城东、城西污水厂污泥，采用槽式高温好氧堆肥工艺，2020年累计处置污泥37310余吨，生产用于园林绿化及土壤改良的产品 7519.37余吨。

（十）常硝渠、姚暹渠禹都段、干河等黑臭水体整治方面

运城市城市黑臭水体整治工作领导组办公室于2019年9月份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移交给我局。今年8月份，环保督查时发现常硝渠暗涵出口明渠和常硝渠明渠末端有黑臭水，黑臭水体整治工作领导组办公室立即给市水务局下达整改通知，并督促市水务局抓紧落实。截止目前，市水务局先后完成了暗涵出口至杜家村桥560米渠道污水抽排、垃圾杂草清运、清理河道淤泥、部分渠底硬化等工作，并在暗涵出口安装节制闸，防止非汛期污水进入河道；完成了常硝渠末端约600米渠道污水抽排、垃圾杂草淤泥清运清理，对渠底渠堤填土加高；同时对全段边坡整修、清淤除草，完成了常硝渠黑臭水体的消除工作。

2020年11月27日-28日，生态环境部和住建部城市黑臭水体核查工作组核查时发现，姚暹渠禹都段、干河、常硝渠存在河道未清淤、沿河垃圾乱堆等问题。主要是姚暹渠禹都段、干河施工期间未及时清理河道淤泥、沿河垃圾造成的。针对此次部核查工作组提出的问题和省水污染防治办的要求，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12月2日组织市城市管理局、市生态环境局、市水务局、市水投公司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安排姚暹渠禹都段、干河、常硝渠整治工作，要求12月9日前，市水投公司完成姚暹渠禹都段、干河清淤和垃圾清理，市水务局完成常硝渠（建成区外）清淤、垃圾清理及排污口的封堵，城市黑臭水体领导组办公室实行日调度。截止12月9日，市水投公司已完成干河（货场路段968米）整治，姚暹渠禹都段完成90%；市水务局常硝渠（建成区外）完成。

（十一）“煤改气”方面

为促进全市空气质量持续改善，保障广大群众清洁温暖过冬，根据《运城市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运城市冬季清洁取暖试点城市实施方案（2018-2021）》和《运城市能源革命综合改革试点实施方案》，我局制定印发了《运城市2020年冬季清洁取暖工作实施方案》，明确工作任务，督促各县（市、区）按照国家有关政策全力推进“煤改气”工程，确保完成全市“煤改气”任务。今年全市2020年冬季清洁取暖“煤改气”目标任务30110户，截止到11月底，完成33778户。

三、存在的问题

虽然我们在环境保护上做了一些工作，取得了一些成效，但在具体工作中仍存在一些问题。一是局班子虽然高度重视环保工作，但环保工作整体进度仍显缓慢，全市污水处理厂、中心城区道路扬尘、施工工地“六个百分之百”管控等工作上与市委市政府的要求仍存在一定差距，还需要加快推进。二是环境工作齐抓共管机制有待进一步健全和完善。与相关部门在履行环保职责上还不够协调统一，由于考虑问题的出发点不同，在处理环保任务与城市管理的具体问题上有时会出现偏差。三是执法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强。在实施监管过程中仍然存在“一手软、一手硬”的问题，对一些违法违规行为还没能做到全面管控，处罚力度仍需进一步加大，从而形成有效威慑。

四、下一步打算

下一步，我们将严格按照习总书记在视察山西时对环境保护工作的具体要求，认真贯彻省、市环境保护工作安排部署，始终把环境保护工作摆在城市管理工作的突出地位。

一是加强责任落实，严格按照市人大、市政府对环保工作的安排部署，始终坚持问题导向，针对当前环保工作存在的问题，特别是涉及部门多、影响范围广、攻坚难度大的问题，将实行分片包干的方式，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职能科室主动抓，确保责任落实。

二是严格目标管理，建立完善环境指标完成情况考核制度，明确环境保护工作、保护效率、保护质量等方面的目标，细化具体考核指标，增强考核机制的可操作性。

三是加强协调配合，进一步理清各部门环保职责，明确任务，上下联动、齐抓共管，全力补齐短板弱项，确保污染防治攻坚战任务圆满收官。